

臺南市東區崇明國小 114 學年度合作教育盃秋季越野賽競賽辦法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體育署 SH150 推廣計畫
- 二、臺南市東區崇明國小 114 學年度合作教育實施計劃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培養學生積極進取的精神，進而面對各種不同挑戰
- 二、提倡正休閒活動，增進學生體適能，凝聚向心力進而培養友愛、敬師、愛校之高尚情操

參、主辦單位：崇明國小員生消費合作社

肆、協辦單位：

- 一、崇明國小家長會
- 二、崇明國小學務處、教務處、總務處、輔導室
- 三、崇明國小志工團

伍、實施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3 日（三）

陸、實施地點：本校操場、巴克禮公園

柒、參加對象及規定：

- 一、對象：本校六年級學生
- 二、規定：參賽選手【班級必須統一】穿著學校制服(或班服下身制服)、穿著號碼衣比賽。未遵守比賽路線、服裝規定，則取消資格及成績。
- 三、出發順序：奇數棒女生、偶數棒男生
- 四、未報名參賽學生，不得擅自離開校園陪跑。

捌、參加人數：每班至多派 16 人（8 男 8 女）。

玖、活動性質：採越野路跑接力方式進行

拾、活動地點：以巴克禮公園步道為主

拾壹、活動距離：約 750 公尺

拾貳、獎勵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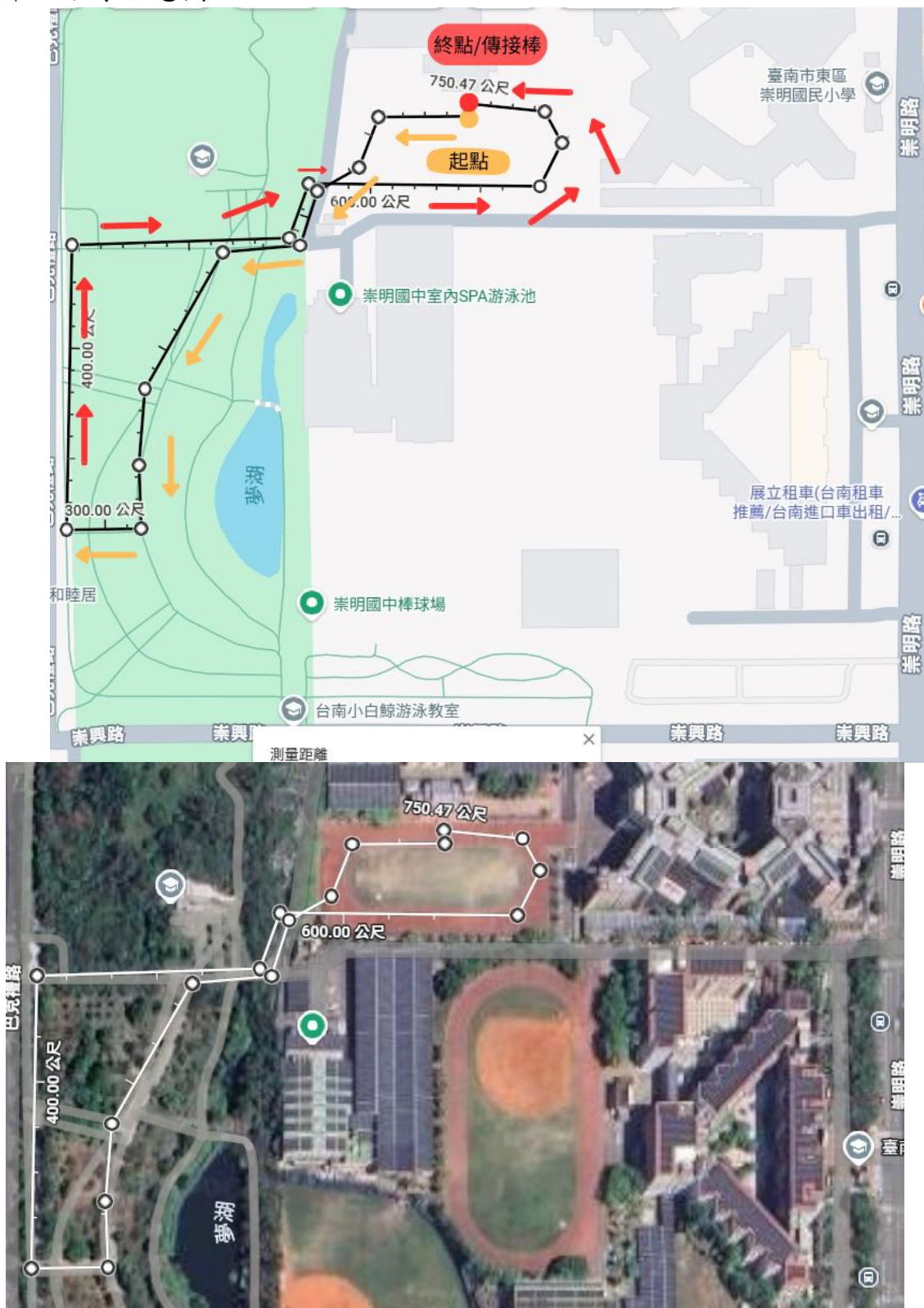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錄取前六名，由校長頒發獎狀及獎品以資鼓勵。
- 二、凡參加的學生即可獲得榮譽行政點數 1 點；前六名可再獲得 1 點。

拾參、本實施計劃如有未盡事宜，得於經理事會通過並陳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、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二：出發示意圖



附件三路線示意圖



從崇明國小司令台出發後至【西邊後門左轉】，沿著【箭頭路線】前進，繞巴克禮公園約 450 公尺，最後跑回學校操場一圈，到起點完成傳接棒。

附件五：終點示意圖

